**海口市市政管理局关于海口市10条城市道路改造提升工程PPP项目成交结果公告**

**一、项目概况**

项目名称：海口市10条城市道路改造提升工程PPP项目

项目编号：ZSFH2016-HK-J002

采购方式：竞争性磋商

采购需求：主要包括海口市龙华区、琼山区、美兰区等三个行政区范围内10条道路的改造提升工程。其中龙华区道路8条：友谊路中段、金牛路、新华南路、玉沙路、国贸路、世贸西路、龙华二横路、新港路；美兰区1条：福利路；琼山区1条：建国路。含道路、交通、排水、绿化、照明及电力等基础设施建设。

项目实施地点：海口市

**二、项目实施机构**

项目实施机构名称：海口市市政管理局

项目实施机构地址：海口市秀英区长滨路海口市人民政府

联系人：李先生

联系电话：0898-68723921

**三、采购代理机构**

采购代理机构：北京中设泛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办公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红联南村46号院

联系人：沈先生

联系电话：010-51283688

**四、采购时间安排**

项目磋商时间：2016年6月29日

采购结果确认谈判时间：2016年7月4日

**五、成交供应商**

供应商名称：中城建第十二工程局有限公司、安徽省交通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联合体，牵头人为中城建第十二工程局有限公司

联合体牵头人地址：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天河西路28号4幢

联合体牵头人法定代表人：刘倩

成交标的相关内容：资本金回报率（非征地拆迁费） 5.8%；

资本金回报率（征地拆迁费） 7.9%；

工程造价下浮率 6.0%；

年运维绩效服务费单价综合下浮率 0.0%。

主要成交条件：

1、主要建设内容：见下表

**海口市10条城市道路改造提升工程PPP项目建设内容一览表**

| **序号** | **项目名称** | **所在城区** | **投资规模（万元）** | **建设内容**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1 | 友谊路中段 | 龙华区 | 10013.88 | 项目北起滨濂北路，南至秀峰小学北侧（现状友谊路断头处）。全长475米，规划宽40米。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、排水工程、绿化工程、交通及照明工程。 |
| 2 | 金牛路 | 龙华区 | 3218.11  (未含建设期利息) | 该项目起点与金盘路相交，终点至滨涯路，道路全长约1048米。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、交通工程、绿化工程、排水工程及照明工程等。 |
| 3 | 新华南路 | 龙华区 | 1778.26 | 位于海口市龙华区，拟改建道路北起解放西路交叉口，南至东湖路交叉口， 全长 521米。改造内容包括道路工程、交通工程、排水工程、照明工程、道路绿化工程、电力通道工程、附属工程（含消火栓）等。 |
| 4 | 玉沙路 | 龙华区 | 2138.94  (未含建设期利息) | 项目主要对现状玉沙路进行改造，改造范围为滨海大道至金龙路段，全长约1188米，道路红线宽32米，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、排水工程、照明工程、绿化工程以及交通工程等。 |
| 5 | 国贸路 | 龙华区 | 3022.59  (未含建设期利息) | 本项目主要对现状国贸路进行改造，改造范围为龙昆北路至金龙路段，全长约1496米，道路红线宽32米，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、排水工程、照明工程、绿化工程以及交通工程等。 |
| 6 | 世贸西路 | 龙华区 | 908.96  (未含建设期利息) | 项目起点为滨海大道，终点为金贸西路，主要是对现状进行改造，全长约340 米，道路红线宽20米，主要改造内容包括道路工程、排水工程、照明工程、绿化工程以及交通工程等。 |
| 7 | 龙华二横路 | 龙华区 | 1862.89 | 本项目起点交于龙华路,终点止于八灶街。道路全长约 484米。主要改造内容包括道路工程、交通工程、绿化工程、排水工程及照明工程等。 |
| 8 | 新港路 | 龙华区 | 1653.63  (未含建设期利息) | 本目起点为北起海运路与新港路交叉口，南至滨海大道，全长约412米，现状路面宽26～35米。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、交通工程、雨水工程、照明工程、绿化及附属工程等。 |
| 9 | 福利路 | 美兰区 | 487.71  (未含建设期利息) | 本项目起点交于碧海大道,终点止于福利院。道路全长约217米，宽16.6～18.8米。主要改造内容包括道路工程、排水工程、交通工程、绿化工程机照明工程等。 |
| 10 | 建国路 | 琼山区 | 442.85 | 本项目改造工程西起中山北路，绕琼山区府城三角公园，东至琼州大道，全长638m，规划红线宽度为30m。改造包括道路工程、排水工程、交通工程等。 |

备注：本表中除新华南路、龙华二横路、建国路投资来自立项批复，其他均为可研批复。项目建设内容以最终政府审定结果为准。

2、合作期限：11年，包含建设期1年（暂定）+运营期10年

3、回报机制：政府付费

**六、评审小组成员**

吴宗群、管洪生、徐翚、张炯、陈朝政、李杉、周磊

**七、采购结果确认谈判工作组成员**

龙舒华、杜定绩、吴国梅、曹子芸、殷建军、李知敏、毛晓明

**八、项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**

联系人：李先生 联系方式：0898-68723921

沈先生 010-51283688

2016年7月14日